

附件1

ICS 号

CCS 号

团 体 标 准

T/CRRA XXXX—XXXX

企业回收商管理规范

Specification for recyclers management of enterprises

（征求意见稿）

（完成时间：2025 年 10 月 21 日）

在提交反馈意见时，请将您知道的相关专利连同支持性文件一并附上。

XXXX-XX-XX 发布

XXXX-XX-XX 实施

中国物资再生协会 发布

目 次

前 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基本原则	2
5 分类要求	2
6 准入要求	3
7 作业要求	3
8 记录	5
9 评价与持续改进	5
附 录 A（资料性）回收商评价指标评分表	6
附 录 B（资料性）企业回收商评价流程	8
参 考 文 献	9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中国物资再生协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企业回收商管理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企业回收商管理的基本原则、分类要求、准入要求、作业要求、记录、评价与持续改进。本文件适用于企业的回收商管理。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8978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1234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6297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8484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 18597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 18599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T 19001 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GB 22128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技术规范
GB/T 23331 能源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GB/T 24001 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
GB/T 27610 废弃资源分类与代码
GB/T 29769 废弃电子电气产品回收利用 术语
GB/T 31006 自动分拣过程包装物品条码规范
GB/T 31371 废弃电子电气产品拆解处理要求
GB/T 32810 再制造机械产品拆解技术规范
GB/T 37441 船舶拆解企业生产条件基本要求及评估方法
GB/T 38873 分拣机器人通用技术条件
GB/T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
HJ 2042 危险废物处置工程技术导则
HJ 1276 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
SB/T 11262 再生资源绿色回收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GB/T 27611、GB/T 29769 给出的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再生资源 recyclable resource

在社会生产和生活消费过程中产生的，已经失去原有全部或部分使用价值，经过回收、处理能够重新获得价值和使用价值的各种废弃物。

注：再生资源包括废钢铁、废有色金属、废机械产品、废交通运输设备、废塑料、废电池、废电器电子产品等。

[来源：SB/T 11262—2025，3.1，有修改]

3.2

回收商 recyclers

为企业提供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服务的组织。

3.3

回收 take-back

以回收利用为目的，对再生资源进行收集和贮存的活动。

[来源：GB/T 29769—2013，3.11，有修改]

3.4

处理 treatment

对再生资源进行除污、拆解、加工和回收利用等活动。

[来源：GB/T 29769—2013，3.3，有修改]

3.5

收集 collection

再生资源聚集、分类和整理的活动。

[来源：GB/T 29769—2013，3.20，有修改]

3.6

贮存 storage

为收集、运输、拆解、回收利用和处置为目的，在符合要求的特定场所暂时性存放再生资源的活动。

[来源：GB/T 29769—2013，3.30，有修改]

3.7

拆解 disassembly

通过人工或机械方式将再生资源进行拆卸、解体，以便于处理的活动。

[来源：GB/T 29769—2013，3.1，有修改]

4 基本原则

企业回收商管理遵循“合法合规、协同高效、绿色低碳、持续改进”的原则，以遵循国家环保、安全及行业法规为根本前提，通过建立清晰的准入、运营、评价与退出机制，明确回收商作业中环境与安全责任，强化全流程管控，最终实现环境效益、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的统一。

5 分类要求

5.1 企业应按 GB/T 27610 对再生资源进行初步分类并编码。

5.2 回收商可按再生资源类别分为专注特定领域（如废钢铁、废有色金属、废机械产品、废交通运输设备、废塑料、废电池、废电器电子产品等）的专业型回收商和提供多种再生资源综合处理解决方案的综合型回收商。

5.3 回收商可按作业活动（如收集、运输、分拣、拆解等）分为提供特定作业服务的专项性回收商和提供多项作业服务的综合型回收商。

6 准入要求

6.1 通用要求

- 6.1.1 回收商应具有包含再生资源回收经营范围的营业执照，并在商务部网站完成再生资源回收经营者备案。
- 6.1.2 应按照 GB/T 19001、GB/T 24001、GB/T 45001 分别建立、实施并保持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鼓励企业根据自身特点建立并运行其他管理体系，如能源管理体系、碳管理体系、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等。
- 6.1.3 回收商应具有满足再生资源回收经营范围要求的设施设备，如收集、分拣、拆解或贮存等相关设施设备。相关设施设备宜符合国家能效先进水平和节能水平，不应使用国家严令禁止的高耗能、高污染的技术和设备。
- 6.1.4 回收商宜采用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和低碳化的技术、设施、设备和管理系统，持续优化作业流程，提高运营效率。回收商可使用可再生能源替代化石能源，优化用能结构。
- 6.1.5 回收商应配备检测仪、电子磅和电子监控系统，并按国家相关要求开展计量检定检验测试。
- 6.1.6 回收商收集、运输、贮存、分拣、拆解固体废物过程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相关要求。
- 6.1.7 回收商作业过程中气体、液体、固体、噪声污染物排放应符合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达到国家和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的要求，污染物总量控制应达到国家和地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如回收商废水排放应符合 GB 8978 要求或地方水污染排放标准，粉尘应符合 GB 16297 要求，噪声应符合 GB 12348 要求。
- 6.1.8 回收商应具备应对突发环境事件或安全事故的设施设备，并按照 GB/T29639 建立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环境污染应急预案、火灾事故应急预案、爆炸事故应急预案、交通事故应急预案。

6.2 专业要求

- 6.2.1 从事危险废物业务的回收商应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且危险废物焚烧、贮存、处置应遵循 GB 18484、GB 18597 和 HJ 2042 的要求。
- 6.2.2 从事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业务的回收商应具有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证书。
- 6.2.3 从事报废机动车回收业务的回收商应具有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资质认定证书。
- 6.2.4 从事再制造机械产品回收业务的回收商应具有再制造机械产品回收拆解企业资质认定证书。
- 6.2.5 从事船舶回收业务的回收商应具有船舶回收拆解企业资质认定证书。

6.3 准入流程

- 6.3.1 回收商应根据企业发布的再生资源交易（拍卖、转让或招标等）公告进行登记报名。
- 6.3.2 回收商应根据企业发布的公告要求提交资格或资质证明等相关材料，提交企业进行资格审查。
- 6.3.3 回收商应按照企业审查意见对所提供材料进行补充完善，必要时应配合企业对其能力进行检查（检查场地合规性、设施设备操作规范性、人员专业性与运营安全性等）。
- 6.3.4 回收商应按照公告要求参与交易，按照交易规则被确定为中拍、受让或中标回收商后，应按企业要求办理相关手续及签订回收协议。

7 作业要求

- 7.1 回收商应严格按照企业从规范化、绿色化、数字化等方面提出的作业要求进行回收作业，可参照 SB/T 11262 开展绿色回收。

7.2 收集

7.2.1 回收商应安排专业人员到指定装载地点进行操作或监督，确保装卸过程规范并保证环境安全。

7.2.2 回收商应对再生资源进行分类、标识和登记，应记录再生资源来源、种类、规格型号、重量、数量等信息。

注：再生资源来源如企业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经办人信息等。

7.2.3 回收商基于再生资源种类及后续运输和贮存需求，在不影响环境和再生资源循环利用的情况下，宜对再生资源分类减容。

7.2.4 回收商在收集活动中应做好防护措施，防止雨淋、散落或污染环境。

7.3 运输

7.3.1 回收商可根据需要选择再生资源运输承运方。回收商或承运方结合再生资源装卸地点，应制定运输规划，包括运输方式、运输车辆类型、运输路径等，运输路线宜避开人口密集区和水源保护区，同时运输过程宜在管理系统中进行记录追踪。

7.3.2 不同类型的再生资源应采取不同的运输方式。危险废物必须委托持有危险废物运输资质的专业企业进行运输，并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一般再生资源运输宜采用密闭运输或加盖毡布，避免扬尘污染等。

7.3.3 运输过程中承运人应遵守交通法规，确保安全驾驶。

7.4 贮存

7.4.1 不同种类再生资源应分区分类存放，设置清晰的标识牌，标明再生资源种类、规格型号、重量、数量等信息。危险废物贮存区需与其他区域有物理隔离，并设置警示标志。

7.4.2 回收商应建立再生资源库存台账，详细记录各类物资的入库、出库、结存情况，定期盘点以确保账实相符。

7.4.3 贮存场所应设置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如监控系统、围墙或围栏，并安排专人管理，防止物资丢失或无关人员进入。

7.4.4 一般固体再生资源的贮存和填埋处置应符合 GB 18599 的相关规定，危险废物的贮存和处置应符合 GB 18597 和 HJ 2042 的要求。

7.5 分拣

7.5.1 回收商应在专业分拣场所，按 GB/T 27610 对收集到的再生资源进行分拣、分类、编码等。

7.5.2 分拣过程宜实施精细分拣，减少固体废物产生，推进再生资源循环利用。

7.5.3 回收商可采用自动分拣技术和分拣机器人，其中自动分拣技术应符合 GB/T 31006 的要求，分拣机器人应符合 GB/T 38873 的要求。

7.5.4 分拣过程涉及浮选和清洗环节的，应具备满足环保要求的污水收集和处理系统，并实现循环利用。

7.6 拆解

7.6.1 回收商根据再生资源回收经营范围，应按 GB 22128、GB/T 32810、GB/T 31371 或 GB/T 37441 对报废机动车、再制造机械产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或废弃船舶进行回收拆解。

7.6.2 回收商应根据再生资源循环利用方案制定科学的拆解工艺和流程。

7.6.3 回收商应对特殊再生资源进行隔离和预处理，并制定相应的安全、物流、化学预处理措施。

7.7 包装

7.7.1 再生资源包装应有清晰、牢固的标识，至少包含再生资源的名称、主要成分、数量、重量、包装日

期等信息；危险废物包装标识标志应符合 HJ 1276 的要求。

7.7.2 再生资源的包装应依据其特性选择适当的包装物和容器。危险废物的包装应符合 GB 18597 要求，使用标准容器（如专用桶、袋），并确保密封可靠。一般再生资源包装宜保障再生资源在运输和贮存过程中不散落、不泄漏和不污染环境。

7.8 循环利用

7.8.1 回收商应开展再生资源循环利用路径追溯，宜通过标识管理实现“源头赋码”、流通环节“识码用码”。

7.8.2 回收商可参照 SB/T 11262 建立再生资源循环利用运营流程和管理制度。

7.8.3 回收商宜构建再生资源循环利用评价体系，并做好持续改进工作。

8 记录

8.1 回收商应建立再生资源回收作业记录，记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再生资源的品类、数量、运输、贮存、分拣、拆解、包装、循环利用等信息。宜建立电子信息记录。

8.2 再生资源回收作业记录由回收商与企业共同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 3 年。

9 评价与持续改进

9.1 企业应制定回收商监督管理制度，通过定期检查和专项检查等考核企业。

9.2 企业应制定回收商评价管理制度，定期参考附录 A 与附录 B 进行回收商评价。

9.3 企业应制定退出管理制度，明确退出标准、规范退出流程、妥善处理退出后事宜，防范合作风险，保障企业利益，并形成良性的竞争与更新机制。

9.4 企业应根据管理原则与考核标准，定期对回收商理工作的充分性、有效性和适应性进行管理评审，根据评审结果制定改进方案并实施。评审内容应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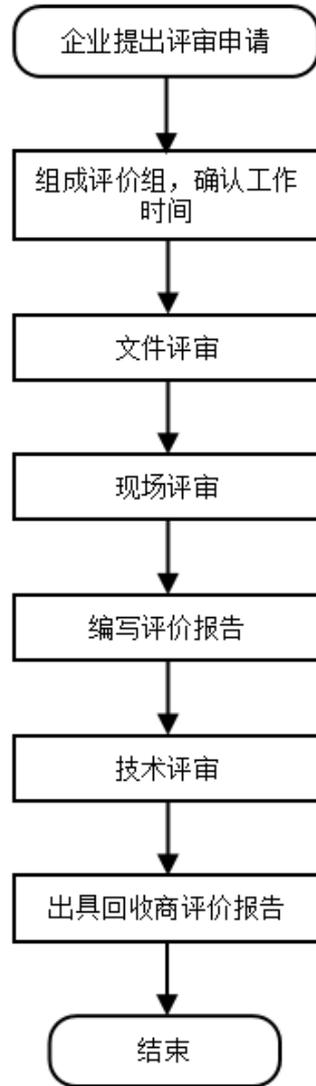
- 与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的符合性；
- 回收商绿色绩效情况；
- 回收商业务流程有效性。

附录 A
(资料性)
回收商评价指标评分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要求	评分
1	环境保护 X1 (6分)	排污管理	提供有效的排污许可证,如委托其他企业进行回收利用的,需提供其他企业的排污许可证及相关委托合同(2分)	
2		危险废物经营管理	提供危废经营许可证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	提供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证书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	提供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资质认定证书 (提供任意一项得2分)	
3		碳足迹评价	出具碳足迹评价报告(2分)	
4	安全管理 X2(10分)	厂房消防设计	提供备案证明,如使用其他企业厂房的,需提供与其他企业的合作合同(2分)	
5		消防设施检测	提供设备检测记录簿(2分)	
6		标识管理	提供标识张贴等相关证明材料(2分)	
7		化学品安全数据表管理	提供在用化学品安全数据表及现场张贴证明,如回收商委托其他企业进行回收利用的,需提供其他企业的安全数据表及相关委托合同(2分)	
8		应急预案管理	提供相关应急预案材料及培训演练记录(2分)	
9	人员管理 X3(6分)	人员培训	提供相关培训记录(2分)	
10		安全环保人员	提供岗位人员相关材料及岗位职责手册(2分)	
11		特种设备操作人员管理	提供相关特种设备操作证书(2分)	
12	台账溯源 X4(6分)	再生资源管理台账	提供再生资源台账记录(2分)	
13		危险废物管理台账	提供危险废物台账记录及危险废物转移联单(2分)	
14		环境管理台账	提供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制度及排污许可证年度执行报告,如回收商委托其他企业进行回收利用的,需提供其他企业的上述要求的相关材料及委托合同(2分)	
15	设备设施 X5(4分)	设备能耗管理	提供设备能耗相关证明材料(2分)	
16		计量仪器管理	提供计量仪器检验有效相关证明材料(2分)	
17	信息化与智能化 X6(4分)	信息化	提供信息化设备运用的相关证明材料(2分)	
18		智能化	提供智能化设备运用的相关证明材料(2分)	
19	运输与存储 X7(8分)	运输设备	提供新能源运输设备配备相关证明材料(2分)	
20		搬运设备	提供新能源搬运设备配备相关证明材料(2分)	
21		分类管理	提供现场再生资源分类存放证明材料(2分)	
22		分区管理	提供厂区布置图(2分)	

23	分拣加工 X8 (6分)	场地硬化	提供硬化地面厚度证明材料, 委托其他企业进行再生资源加工利用的, 应提供其他企业达到上述要求的证明材料及相关合作合同 (2分)	
24		固废管理	无相关投诉和违法记录 (2分)	
25		加工管理	提供加工作业非露天环境相关证明材料 (2分)	
26	绿色绩效指标 X9 (15分)	废水产生量指标	提供计算数据相关材料, 指标值应等于或小于 0.2 (5分)	
27		综合能耗指标	提供计算数据相关材料, 指标值应等于或小于 30 (5分)	
28		产出率	提供计算数据相关材料, 指标值应等于或大于 90 (5分)	
总分:				

附录 B
(资料性)
企业回收商评价流程



参 考 文 献

- [1] GB 2894—2008 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导则
 - [2] GB 15562.2—1995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
 - [3] GB/T 20861—2007 废弃产品回收利用术语
 - [4] GB/T 22080—2025 网络安全技术 信息安全管理要求
 - [5] GB/T 23685—2009 废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利用通用技术要求
 - [6] GB/T 27611—2011 再生利用品和再制品通用要求及标识
 - [7] GB/T 28747—2012 资源循环利用产品评价指标体系编制通则
 - [8] HJ 944—2018 排污单位环境管理台账及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技术规范 总则（试行）
 - [9] SB/T 10720—2021 再生资源绿色分拣中心建设管理规范
 - [10] SB/T 11262—2025 再生资源绿色回收规范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2020 年第 43 号）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2008 年第 65 号）
 -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 [16]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制定指南（试行）》（生态环境部 2021 年第 82 号公告发布）
 - [17] 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生态环境部 2024 年第 4 号公告发布）
 - [18]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管理条例
 - [19] 重点用能产品设备能效先进水平、节能水平和准入水平（2024 年版）
 - [20] 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
 - [21]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 [22]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管理条例
 - [23] 重点用能产品设备能效先进水平、节能水平和准入水平（2024 年版）
-